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

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予以部分消除的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瑞德”）2019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亚会 A 专审字（2020）0127 号），公司董事会现就 2019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否定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情况进行说明如下：

一、2020 年已消除的内部控制缺陷情况概述

根据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亚会 A 专审字（2020）0127 号），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存在“（三）股权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就该内控缺陷具体情况表述为：凯瑞德公司 2019 年度对外出售 7 家公司股权。在审计过程中，凯瑞德公司一直未能提供 7 家转让公司的财务资料等，我们无法就凯瑞德公司转让的 7 家公司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此外，凯瑞德公司于 2019 年度半年报对外公告全资子公司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管理失控，通过诉讼、和解等方式，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收回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控制权。上述子公司失控的情况说明凯瑞德公司未能有效执行投资管理的相关内控制度，造成不能有效管控投资活动及投后管理，股权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存在重大缺陷。

二、公司董事会采取的整改措施

针对上述所提到的股权投资管理中存在的内控缺陷，公司在 2020 年度积极采取了整改措施。

为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已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目前公司下属参控股子公司的主要经营管理人员由公司母公司进行委派并要求控股子公司的负责人、财务经理全面汇报工作；指派专职人员与控股子公司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财务等情况，并向管理层汇报。对于前期存在失控、查封的公司，公司已进行对外处置，对于前期失控的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北京讯通网际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已恢复对其的控制权。公司今后将严格执行《子公司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

告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基于上述整改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股权投资管理方面内部控制执行存在的重大缺陷影响已消除。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部分消除。

特此说明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